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公告
建議委任監事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經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推薦，並經本公司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決議提名林妮女士(「林女士」)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林女士的委任尚須待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將盡快提呈股東大會履行選舉程序。

林女士的簡歷載列如下：

林妮女士，47歲，現任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林女士畢業於山東經濟學院國際會計專業，經濟學學士，高級審計師。林女士在審計、會計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中國鋁業公司審計部審計二處處長、一處處長，中國鋁業公司審計部副主任，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副主任，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副總經理。

林女士目前還擔任中鋁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鋁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以及中鋁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中鋁材料應用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鋁環保節能集團有限公司監事。

林女士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林女士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也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截至本公告日期，林女士並無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林女士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林女士的任期將自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選出第八屆監事會止。待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選舉林女士為第七屆監事會監事後，本公司將與林女士訂立一份服務合同，屆時將於服務合同中按本公司有關薪酬政策確定林女士的薪酬。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建平先生、朱潤洲先生、歐小武先生及蔣濤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吉龍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冠周先生、余勁松先生及陳遠秀女士。

* 僅供識別